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委托管 理协议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保险公司关联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以下简称"《1号准则》")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2018-2020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概述

2018年11月26日,大地公司与公司签署了《中国大地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 根据2018年年初委托资产规模估计,三年合计约3.38亿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该笔交易为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为大地公司。大地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的 10%, 大地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即为中再集团系统内部委托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大地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注册资本 151.16 亿元 人民币, 是中再集团下唯一的直保财险公司。现已设立分公 司 35 家、营业部 1 家、航运保险运营中心 1 家, 省市、地 级和县级机构总数超过 2000 家。

企业类型: 财产保险公司

经营范围:大地公司业务经营范围包括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飞机保险、航天保险、核电站保险、能源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2014年,大地公司获得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经营资格,成为全国拥有该项资质的五家财产保险公司之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55045290C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根据委托资产类别,参考市场价格定价,管理费率与 15-17年费率保持一致。

(二)定价依据

协议项下委托资产主要投资方向为监管允许保险资金 开展的境内外投资品种,投资目标较高,投资期限相对较长, 相应设定了基本管理费和绩效管理费机制。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我公司受托大地公司初始余额为人民 29,742,788,788 元,基本管理费率平均约为 0.12%(不同类别资产年化费率 为 0.06%-1%不等),绩效管理费为超额收益的 10%,绩效管理费不超过基本管理费的 40%。

(二)交易结算方式

基本管理费按季从委托资产扣除, 绩效管理费根据年度投资管理情况按年支付。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协议自双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履行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四)交易目的及影响

适应新的政策环境和市场形势,保障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顺利开展,最大化股东和委托人利益。该交易不会对我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2018年11月9日,大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此项交易。2018年10月15日,中再资产总经理室 0A审批通过《关于签订<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的请示》(资产组合呈〔2018〕20号);2018年10月15日,中再资产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大地公司董事会和我公司董事会均为现场审议和投票 表决,并全票表决通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信息

2018年全年,包含本次交易,我公司与大地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33.3802 亿元。

我公司承诺: 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 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 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 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 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